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內容有關股本重組之公告；(ii)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及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建議延期之補充公告(「補充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載明經修訂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股本重組經修訂時間表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補充公告所披露，由於股本重組條款變更，待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四日召開原股東特別大會並達到會議法定人數，會議主席將提呈一項決議案(「延期決議案」)推遲會議及於董事會適時決定及宣佈之有關日期、時間及地點重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重新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宣佈，延期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四日舉行且達到會議法定人數之原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Link Market Services (Hong Kong) Pty Limited獲委任及擔任原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計票人。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表決之延期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將股東特別大會延期至董事會適時決定及公佈之有關日期、時間及地點重新召開	433,003,450 97.96%	9,000,000 2.04%

附註：

1. 上述表決股份之票數及概約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且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延期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延期決議案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一項普通決議案。

於原股東特別大會日期，總共有1,887,020,702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原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延期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原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於會上放棄就延期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原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延期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通過延期決議案，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原條款特別決議案並未於原股東特別大會提呈投票。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告所載，董事會已決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在同一地點重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經修訂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股本重組經修訂時間表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告。補充通函及經修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寄發予股東。

## 警告

股東務請注意，股本重組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因此股本重組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以及彼等如對其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健雄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 (1) 黃健雄先生(主席)
- (2) 黃勇華先生
- (3) 黃達華先生
- (4) 梁寶儀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顏國牛先生
- (6) 唐榮港先生
- (7) 歐衛安先生
- (8) 吳宇豪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會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內。